（上接B171版）

本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限售期内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安排。

5、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用途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2）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6、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为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7、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享。

8、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二、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1、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自查论证，并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2、其他授权事项

授权董事会在符合本议案以及《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办理本次发行的申报事宜，包括制作、修改、签署并申报相关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2）在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按照监管机构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募集资金金额、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决定本次发行时间等；

（3）根据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本次发行方案及本次发行上市申报材料，办理相关手续并执行与发行上市有关的股份限售等其他程序，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4）签署、修改、补充、完成、递交、执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全部协议、合同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及承销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协议、与投资者签订的认购协议、公告及其他披露文件等）；

（5）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6）聘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等中介机构，以及处理与此有关的其他事宜；

（7）于本次发行完成后，根据本次发行的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及其他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新增股份登记托管等事宜；

（8）在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对再融资填补即期回报有最新规定及要求的情形下，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分析、研究、论证本次发行对公司即期财务指标及公司股东即期回报等影响，制订、修改相关的填补措施及政策，并全权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9）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发行难以实施、或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或者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政策发生变化时，可酌情决定本次发行方案延期实施，或者按照新的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政策继续办理本次发行事宜；

（10）发行前若公司因送股、转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化时，授权董事会据此对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上限作相应调整；

（11）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三、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发行方案及实施将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的融资需求在授权期限内决定，报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需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4月25日

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5-023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及对比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100万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00万元。	第六条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100万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00万元。鸿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928,816股，注册资本变为6,896258万元。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专业设计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五金产品零售；日用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家具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品批发；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日用品出租；日用百货销售；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针织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开发；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软件销售；5G通信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数字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网络技术服务；大数据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市场营销策划；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票务代理服务；销售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商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珠宝首饰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网络文化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的经营范围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范围为准。公司可以按照市场环境，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和自身能力，调整经营范围，并按规定办理有关变更登记手续。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专业设计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五金产品零售；日用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家具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品批发；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日用百货销售；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针织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开发；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软件销售；5G通信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数字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网络技术服务；大数据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市场营销策划；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票务代理服务；销售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商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珠宝首饰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网络文化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的经营范围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范围为准。公司可以按照市场环境，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和自身能力，调整经营范围，并按规定办理有关变更登记手续。

除上述内容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5年4月）。

二、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上述变更办理相关工商备案事宜，授权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工商备案登记办理完毕之日止。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变更备案登记为准。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5年4月）。

特此公告。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4月25日

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5-026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8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韩陆先生主持，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石晴晴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2）和《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3）及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其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忠实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对2024年度监事会履行职责的情况以及相关工作内容进行了总结，编制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反映公司2024年度经营业绩及财务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中相关内容。

5、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编号：2025-014）。

6、审议通过《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的情形，如实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5年度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李征先生、陈坤女士作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无偿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授信事项提供担保，为上市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预计2025年度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8、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9、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5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10、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一季度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5年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5年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0）。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04月25日

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5-011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8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征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为刘志勇先生、杨靖川先生及吴少华先生，公司全体监事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2）、《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3）及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度，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杨靖川先生、吴少华先生、刘磊先生及第三届任期届满离任的独立董事谭秀训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前述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各位独立董事的《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五）审议通过《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靖川先生、吴少华先生、刘磊先生及任期届满离任的独立董事谭秀训先生就其在2024年度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自查。经董事会评估前述人员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独立董事2024年度独立性情况的专项评估意见》。

（六）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中相关内容。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拟定的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当前总股本69,925,81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5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50股，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等因素，兼顾了公司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与股东综合回报，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编号：2025-014）。

（八）审议通过《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北京久佳信通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北京久佳信通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十）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壹通佳悦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北京壹通佳悦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十一）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对公司年报审计工作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并出具了相关事项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的融资担保需求，公司在符合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结合实际经营需求，公司预计新增对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金额为1.5亿元，用于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向银行等机构申请融资授信事项提供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5年度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李征先生、陈坤女士作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无偿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授信事项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的 融资效率，保证公司日常授信融资的顺利完成。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征先生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可豁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预计2025年度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相关规定，计提依据充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审议程序规范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出于谨慎性原则，上述议案的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参与表决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最低要求，故上述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5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十七）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一季度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2025年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0）。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为下属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董事会认为对北京久佳信通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壹通佳悦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系满足其正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及信用状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公司对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下属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刘磊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拟补选汪浚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及相关公告。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上述变更办理相关工商备案事宜，授权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工商备案登记办理完毕之日止。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变更备案登记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章程》（2025年4月）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于2025年5月20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提交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5）。

三、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提交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4月25日

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5-022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刘磊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刘磊先生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公司董事会下属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鉴于刘磊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且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不满足独立董事过半数的要求，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刘磊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在此期间刘磊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刘磊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职务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刘磊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汪浚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在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汪浚先生的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与第四届董事会其他独立董事保持一致，即在任职期间领取独立董事津贴7.2万元（税前）/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独立董事候选人汪浚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培训证明。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备案材料，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意见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汪浚先生任职条件和任职资格，全体委员认为：独立董事候选人汪浚先生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规定，具备相应的专业能力并满足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性的要求；未发现存在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也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4月25日

附件：简历

汪浚先生，197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9月至2003年3月，担任北京北大方正电子有限公司产品经理；2003年4月至2007年10月，担任华友世纪通讯有限公司产品及运营副总裁；2007年11月至2012年3月，担任北京天腾时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2012年4月至2014年3月，担任乐视影业（北京）有限公司副总裁；2014年4月至2016年9月，担任北京人人天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6年10月至2022年2月，担任艾米江苏数字电影院线有限公司CEO。2022年3月至今，担任北京今日爱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4年4月至今，担任乐飞天下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战略顾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汪浚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挖金客股份；汪浚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汪浚先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

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5-021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下属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久佳信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佳信通”）、北京壹通佳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壹通佳悦”）正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公司拟于近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坛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订《保证合同》、《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及《最高额保证合同》，就久佳信通、壹通佳悦向交通银行、招商银行及中国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公司对下属全资子公司久佳信通、壹通佳悦提供担保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提供担保事项及累计担保金额尚未触及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情形，本次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北京久佳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16年3月11日

注册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后永康胡同17号10号楼1层1782室

法定代表人：齐博

注册资本：人民币5,111.1111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5G通信技术服务；销售代理；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企业管理；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产品销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专业设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

2、股权结构以及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久佳信通为公司的下属全资子公司。

3、被担保人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经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久佳信通资产总额36,481.80万元，负债总额15,910.97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5,0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5,869.50万元），净资产20,570.83万元，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0,433.50万元，利润总额6,133.36万元，净利润5,624.72万元。

截至2025年3月